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四技轉學考試招生簡章



校 址：20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網 址：<http://www.cku.edu.tw/>

聯絡電話：(02)2437-2093

日間部分機：208、213、888 招生組

進修部分機：504、505 進修部

傳真電話：(02)2437-6243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招生委員會編印

注意事項

- (一) 報考性質相近學系：相關系科認定，由招生委員會開會決議；非相關科系考生經錄取後，須依本校相關辦法補修課程，必要時得延長修業年限。

性質相近系科限制					
報考學制	四技		四技		二技
報考系別	二年級		三年級		三年級
報考系科/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護理系	不限	限護理學系	限護理學系		限護理學系
食品保健系	不限	不限	不限		
幼兒保育系	不限	不限	限幼保相關學系		
美容流行設計系	不限	不限	不限		不限
餐旅管理系	不限	不限	限餐旅相關學系		
資訊多媒體應用系	不限	不限	不限		
觀光休閒與健康系	不限	不限	不限		
高齡照顧福祉系	不限	不限	不限		
餐飲廚藝系	不限	不限	限餐廚相關學系		

- (二) 曾發生重大違反本校校規情節之學生不得報考本校轉學考試。
- (三) 僑生、港澳生及外國學生轉學考試成績不予優待，經錄取後報到註冊時須繳驗教育部分發僑生入學原始分發文件或僑委會發給之正式僑生身分證明書，始以僑生身分登記。
- (四) 公費生及有實習或服務(服役)規定者(如師資培育公費生、軍警院校生、現役軍人、警察等)，其報考及就讀應由考生自行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該等考生如無法就讀，概由考生自行負責，並不得保留入學資格。
- (五) 現役軍人報考相關規定如下：
1. 志願役現役軍人須繳交單位少將編階以上，主官核准之本年升學正式證明文件影印本，並請檢具「國軍志願役官兵准予報考證明書」【附件五】始得報考，並應於報名時檢附學歷證件影本及軍人補給證影本，考試成績不予優待。
 2. 現役軍人若退除役日期在106年6月28日(報名截止日)以前，須繳交退伍令影印本，方准以報考。
 3. 現役軍人若退除役日期在106年6月28日至106年9月30日之間，須繳交服務單位部隊長出具之「退伍或解除召集日期證明」，始得以報考，並應於報名時檢附學歷證件影本及軍人補給證影本，考試成績不予優待。
 4. 現役軍人，須持有國防部當年發給之准考證明文件，始得以普通身分報考，且其成績不予優待。
- (六) 持外國學歷證件之本國籍學生，必須填具學歷證件屬實之切結書，並應於錄取後報到時繳交原校密封之成績單及出入境管理局出具之出入時間證明。
- (七) 凡持學生證影本及歷年成績單正本報考者，應於登記報到註冊時，補繳轉學證明書(或修業證明書)正本，其所繳證件應與招生簡章「報考資格」相符，否則取消錄取資格。
- (八) 轉學生經錄取入學者，其學分抵免，依本校抵免學分辦法辦理。若因學分抵免不足須延長修業年限，概依本校規定辦理，不得異議。
- (九) 考生不得重複報考二年級及三年級。
- (十) 報考資格如與上述規定不符，經錄取入學後，仍須取消錄取資格並勒令退學，考生不得異議。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106學年度第1學期四技轉學考試 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發售簡章	即日起	1.考生可至本校警衛室購買(50 元/份) 2.於本校網頁下載列印 http://www.cku.edu.tw/
報名方式為網路報名及現場報名，請擇一方式報名(重複報名者，報名費不予退還)。		
網路報名	106.06.01(四)10:00 起 106.06.22(四)17:00 止	本校網站報名 http://www.cku.edu.tw 網路報名：本校網站→報名專區→註冊登錄→我要報名→四技暑假轉學考試→填寫個人報名資料後→列印報名相關表件。
郵寄報名資料 截止日	106.06.23(五)止 以郵戳為憑	以網路報名方式之考生，請考生備齊報名表件及相關文件，檢附報名費(郵政匯票)，於 106.06.23(五)前將資料以 限時掛號 寄送或親自繳交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
現場報名	106.06.26(一)至 106.06.28(三)止 每日 09:00-16:00	報名地址：20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報名地點：經國樓 2 樓 教務處招生組辦公室
寄發准考證	106.06.28(三)	考生於 106.07.07(五)前仍未收到准考證者，請備妥 2 吋照片 1 張及身分證明文件於考試當天考前 30 分鐘至試務中心申請補發准考證
考試日期	106.07.08(六)10:00 筆試	於 106.07.07(五)17:00 前公告試場及座位表 本校網頁： http://www.cku.edu.tw/
網路查詢成績	106.07.12(三)12:00	本校網頁： http://www.cku.edu.tw/
成績複查	106.07.12(三)16:00 前	考生請先以傳真方式複查及來電確認，並於複查截止日前(106.07.12)以 限時掛號 方式郵寄正本(以郵戳為憑) 連絡電話：02-24372093 轉 208、213、888 傳真電話：02-24376243
寄發錄取結果 通知單	106.07.13(四)	以 限時信函 寄發，考生如未收到錄取結果通知單，務請來電查詢 02-24372093 轉 208、213、888
報到、註冊	106.07.19(三)10:00 整	考生依實際寄發之「錄取報到及註冊通知單」所規定之時間、地點及方式，辦理報到註冊手續，逾時未報到註冊者，將取消入學資格，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並遞補至開學前一天。

※敬請注意※

- 每名考生可依志願順序填寫兩個報考系別並可跨部，本會將以此志願順序作錄取放榜依據，本會受理報名後，報名考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名部別、學制或系別，報名所繳費用亦不退還。報名前請審慎選擇。
- 本校得視需要延長報名時間，本日程表如有變動，以相關通知為準。

目 錄

壹、報考資格	1
貳、招考年級、系別、部別、名額、考試科目、相近學系限制.....	2
參、報名方式	3
肆、報名手續	4
伍、考試日期、時間、科目及考試地點.....	5
陸、准考證補發辦法	5
柒、錄取原則	6
捌、上網查詢成績及複查成績.....	6
玖、報到註冊	6
拾、申訴.....	7
拾壹、簡章發售	7
【附錄一】網路報名流程.....	8
【附件一】報名表	9
【附件二】准考證	10
【附件三】報名資料黏貼單	11
【附件四】報考證明	12
【附件五】國軍志願役官兵准予報考證明書.....	13
【附件六】身心障礙考生需求申請表.....	14
【附件七】報名資料補交切結書.....	15
【附件八】複查成績申請書	16
交通路線圖	17
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18

壹、報考資格

一、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學士班（不包括二年制學士班）轉學考試，轉入二年級或三年級：

（一）、學士班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1）修業累計滿二個學期以上者，得轉入二年級上學期。
- （2）修業累計滿三個學期以上者，得轉入二年級下學期。
- （3）修業累計滿四個學期以上者，得轉入三年級上學期。
- （4）修業累計滿五個學期以上者，得轉入三年級下學期。

（二）、大學二年制學士班肄業學生，修滿一年級上學期，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三）、專科學校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 （1）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或專修科畢業。
- （2）修滿規定修業年限之肄業學生，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四）、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通過，持有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

（五）、符合年滿二十二歲、高級中等學校畢（結）業或修滿高級中等學校規定修業年限資格之一，並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八十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

- （1）大學或空中大學之大學程度學分課程。
- （2）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
- （3）教育部認可之非正規教育課程。

（六）、空中大學肄業全修生，修得三十六學分者，得報考性質相近學系二年級，修得七十二學分者，得報考性質相近學系三年級。

- （1）修得 36 學分者，得報考性質相近學系二年級上學期。
- （2）修得 54 學分者，得報考性質相近學系二年級下學期。
- （3）修得 72 學分者，得報考性質相近學系三年級上學期。
- （4）修得 90 學分者，得報考性質相近學系三年級下學期。

（七）、依藝術教育法實施一貫制學制肄業學生，持有修業證明者，依其修業情形屬大學學士班或五年制專科學校，準用第一項第一款、第三款規定。

（八）、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中華民國一百年七月十三日修正施行後，至一百零二年六月十三日前，已修習第一項第五款所定課程學分者，不受二十二歲年齡限制。

（九）、轉學考生報考第一項轉學考試，依原就讀學校及擬報考學校之雙重學籍規定，擬於轉學錄取時選擇同時就讀者，得僅檢附歷年成績單。

（十）、軍警校院學歷，依教育部核准比敘之規定辦理。

（十一）、持國外或香港、澳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

1. 畢（肄）業學校經教育部列入參考名冊或為當地國政府權責機關或專業評鑑團體所認可，且入學資格、修業年限及修習課程均與我國同級同類學校規定相當，並經大學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後認定為相當國內同級同類學校修業年級者，得準用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規定辦理。

2. 持國外或香港、澳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證件及成績證明、香港、澳門副學士學位證書及歷年成績單，或高級文憑及歷年成績單，及國外或香港、澳門學士學位證書，應經我國駐外使領館、代表處、辦事處或其他經外交部授權機構，或行政院在香港、澳門設立或指定機構驗證。

十二、持大陸地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

1. 需符合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者，得準用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規定辦理。
2. 持大陸地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報考者，其相關學歷證件及成績證明，應準用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第四條規定辦理。

二、護理系報考限制：

（一）、報考護理系三年級之學生，除需符合以上報考資格外，並限定專科學校護理科畢業或同等學力修滿大學部二年級下學期護理系肄業學生，始得報名。

- （1）專科學校護理科畢業。
- （2）大學部護理系學生修業累計滿四個學期以上者，得轉入三年級上學期。
- （3）大學部護理系學生修業累計滿五個學期以上者，得轉入三年級下學期。

（二）、為了配合取得護理師考照之相關規定，應按護理系規定補修相關科目及格，且其學分不採計為畢業學分。

貳、招考年級、系別、部別、名額、考試科目、相近學系限制

系別	預定招收名額						考試科目
	四技二年級			四技三年級			
	日間部	進修部	系科限制	日間部	進修部	系科限制	
護理系 (註 4.5)	2		不限	8		限護理學系(科)	國文 50% 書面審查資料 50%
食品保健系	10	4	不限	10	9	不限	國文 100%
幼兒保育系	10		不限	10		限幼保相關系(科)	
美容流行設計系	10		不限	10	10	不限	
餐旅管理系	8	4	不限	10	10	限餐旅相關系(科)	
資訊多媒體應用系	10		不限	10		不限	
觀光休閒與健康系	3		不限	5		不限	
高齡照顧福祉系	10		不限	10		不限	
餐飲廚藝系	10		不限	10		限廚藝相關系(科)	

上課時間(依實際上課為準)：

➤ 日間部各學制：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08:20～16:50

➤ 進修部四技二年級：

- 食品保健系：每週六 08:20～21:40(寒暑假短)
- 餐旅管理系：夜間班(星期一至星期五)晚上 18:30～21:40 或周間班(每週一及週四)08:20～21:40

➤ 進修部四技三年級：

- 美容流行設計系：每週二 08:20～19:15(寒暑假短)
- 食品保健系：每週六 08:20～21:40(寒暑假短)
- 餐旅管理系：夜間班(星期一至星期五)晚上 18:30～21:40 或周間班(每週一及週四)08:20～21:40

註 1：上列為初估招生名額，各學制、系別實際招生名額以補足教育部核定招生名額為準，必要時，部分系組招生名額可依教育部規定相互流用。

註 2：各系男女兼收，每名考生可跨部，於日間部或進修部依照志願順序填寫報考系別，各系別得列備取生若干名；若有缺額時，備取生得依本校遞補程序辦理各系遞補。

註 3：護理系、幼保系、餐旅系及餐廚系重實務操作課程，須全學期至機構實習，因個人身心狀況足以影響學習及實務操作者，報考時應審慎考慮。

註 4：凡報考護理系之考生，除了考共同科目國文(佔總成績 50%)外，必須於報名時附上書面審查資料，內容包括自傳(限 800 字以內)、在校成績單(含排名)、讀書計畫、技能檢定證照、其他(競賽、成果作品)等，佔總成績 50%。

叁、報名方式

一、網路報名：

(一)、網路報名日期：106 年 6 月 1 日(星期四)至 106 年 6 月 22 日(星期四)止。

(二)、報名網站：<http://www.cku.edu.tw/>。

網路報名流程(請參閱本簡章【附錄一】)：本校網站→「報名專區 <http://enroll.cku.edu.tw/>」→會員註冊登錄→我要報名→「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四技轉學考」→報名→填寫報名基本資料後→列印報名相關表件。

(三)、郵寄資料：報名資料請依規定順序以迴紋針或釘書針固定於左上角，平放裝入大型信封內，切勿摺疊。每一信封袋以裝一人報名表件為限。請依本簡章最後一頁「報名專用信封封面」內容填寫寄信人姓名、地址、郵遞區號、及報考系別，並依「報名專用信封封面」內容逐項確實檢查資料內容後再劃記『✓』符號，然後剪貼於考生自備之大型信封外正面。最遲應於 106 年 6 月 23 日(五)前(郵戳為憑)以限時掛號方式寄至本校，如以平信寄遞發生遺失或遲誤無法報名或表件不齊、郵資不足等因素遭退件因而延誤報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 寄件地址：20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 收件單位：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招生委員會(教務處招生組)收

※備註：數位相片檔案上傳，請使用證照用電子檔。

● 上傳照片檔案限為 jpg 或 gif 格式，照片畫素至少需 531 pixels x 354 pixels(高 x 寬)，大小限 1MB 以內，且臉部需佔照片面積的 70%~80%。

● 為 6 個月內、彩色、正面、半身、脫帽之清晰證件照片。

● 照片若不合規定，視同未報名成功。

● 一經完成上傳照片，則不得更換考生報名照片。

二、現場報名：

- (一)、現場報名日期：106 年 6 月 26 日(星期一)至 106 年 6 月 28 日(星期三)止。
- (二)、現場報名時間：每日 9:00～16:00。
- (三)、報名地點：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經國樓 2 樓 教務處招生組辦公室
- (四)、報名地址：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肆、報名手續

- (一) 報名表、准考證及報名證件粘貼單各一份，每位考生依志願序填寫報考部別及系別。
- (二) 報名費為新台幣 600 元整 (請以郵政匯票方式繳交，受款人請寫「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 1. 本校應屆畢業生及校友報名費優惠為新台幣300元整。
 - 2. 凡報名考生係屬各直轄市、臺灣省各縣市、福建省金門縣、福建省連江縣等縣(市)政府所界定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子女者，應於報名資格審查時，分別繳交其所屬縣市政府審核通過由各鄉(鎮、市、區)公所開具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非清寒證明)影本，經本委員會審查通過者，本招生報名費，低收入戶方可免繳，中低收入戶減免60%(即報名費240元)，惟同時具有雙重資格者擇一優待辦理，相關證明表件請黏貼於【附件三】。
 - (1)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所繳交之證明文件，須內含考生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且在報名截止日106年6月28日(星期三)前仍有效。所繳證明文件若未含考生姓名或身分證統一編號者，應加附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等可茲證明之文件影本。
 - (2) 清寒證明不符報名費優待規定。
- (三) 依考生身分繳交下列相關證件：(歷年成績單正本皆須加蓋教務單位戳章。)
 - 1. 在校生、休學學生：在學證明或修業證明書影本及歷年成績單正本。
 - 2. 師範校院肄業生：未領公費證明文件或退還公費切結書；修業證明書影本及歷年成績單正本。
 - 3. 退學生(本簡章注意事項第(二)項除外)：修業證明書影本及歷年成績單正本。
 - 4. 軍事學校退學生：載明教育部核准學籍文號之退學證明書影本及歷年成績單正本。
 - 5. 已畢業學生：科技大學、技術學院、大學或專科學校之畢業證書影本及歷年成績單正本。
男性大學校院畢業生須附退伍證明書或無兵役義務證明文件。
師範校院畢業生須另繳服務期滿證明文件或解除服務年限證明書。
 - 6. 現役志願役軍人：國防部發給之准考證明文件【附件五】。
106 年 7 月 31 日前退伍軍人：繳驗服務部隊所發給之證明文件。
 - 7. 僑生：教育部分發入學之原始文件或僑委會發給之正式僑生身分證明書、畢業證書影本及歷年成績單正本。
- (四) 科技大學、技術學院或大學在學學生，欲報考本校轉學考試，因就讀學校尚未寄發成績單者，准予憑學生證填具切結書如【附件七】先行報考；但錄取後須補繳驗成績單，如未能於報到時繳交，仍應取消錄取及入學資格，考生不得異議，其缺額並由備取生遞補。
- (五) 凡報考護理系之考生，除了考共同科目國文(佔總成績 50%)外，必須於報名時附上書面審查資料，佔總成績 50%。繳交書面審查資料：①自傳(限 800 字內)、②歷年成績單正本(含排名)、③讀書計畫、④技能檢定證照、⑤其他(證照、競賽獎狀、成果作品等)。
- (六) 持有重度視障(非盲生)、腦性麻痺之上肢重度殘障與多重重度殘障等身心障礙手冊，需特殊服務之考生，應在報名時提出書面申請；請填寫身心障礙考生需求申請表【附件六】，並檢附證件正本以供查驗(驗畢後掛號寄還)，影印本黏貼於申請表。

- (七) 完成報名手續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或退還報名費。
- (八) 繳驗之證件及所填資料，若經查明有不實或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則不准應考；已應考者則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
- (九) 逾期寄件、資格不符、表件不全而無法報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所繳報名費一概不予退還，請考生郵寄報名資料前再檢查、確認。報名資料寄出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報考資料，同時無論錄取與否，報名資料概不退還，相關資料請自行影印存底。

(十) 報名需繳交資料：

(報名時請依下列順序以迴紋針或釘書針固定於左上角，所繳之證件影本一概不予退還。)

1. 報名表及准考證【附件一、二】。

- (1) 照片上傳或黏貼近六個月內所拍攝兩吋脫帽半身正面相片各 1 張。
- (2)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

2. 報名資料黏貼單【附件三】

- (1) 學歷證明文件影本或同等學力證明書。
- (2) 歷年成績單正本 (須蓋教務處章戳)。
- (3) 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3. 報名費及報考證明【附件四】。

- (1) 報名費請以郵政匯票繳交，受款人請寫「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 (2) 符合報名優待者請檢附優待證明文件。

4. 報考護理系者，需附書面審查資料。

繳交書面審查資料：①自傳(限 800 字內)、②歷年成績單正本(含排名)、③讀書計畫、④技能檢定證照、⑤其他(證照、競賽獎狀、成果作品等)。

伍、考試日期、時間、科目及考試地點

考試年級	四技護理系 (備註)	四技二年級	四技三年級
考試科目	書面審查資料 50%	國文 100%	國文 100%
	國文 50%		
考試日期	106 年 7 月 8 日(星期六)		
考試時間	上午 10:00~11:00		
考試地點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交通路線圖請參閱本簡章第 18 頁)		
考試試場及 考生座位公告	考試前一日公告於本校網站 http://www.cku.edu.tw 。		
備註	凡報考護理系之考生，除了考共同科目國文(佔總成績 50%)外，必須於報名時附上書面審查資料，佔總成績 50%。 繳交書面審查資料：①自傳(限 800 字內)、②歷年成績單正本(含排名)、③讀書計畫、④技能檢定證照、⑤其他(證照、競賽獎狀、成果作品等)。		

陸、准考證補發辦法

- 一、准考證須妥為保存，如有毀損或遺失，應於考試前三十分鐘向試務中心申請補發，惟補發以一次為限。補發之准考證加蓋「補發」字樣，以資識別。
- 二、申請補發准考證，應攜帶與報名表同式兩吋脫帽半身相片 1 張及身分證明文件。

柒、錄取原則

- 一、由招生委員會依考試成績，議定各年級、各系錄取最低標準，達錄取最低標準以上者按總成績高低及志願依序分發，先錄取正取生至額滿止，其餘為備取生。如正取生報到後有缺額時，由備取生依序遞補，如未達最低錄取標準，則不錄取。考生成績若有一科零分或缺考者，總分雖達最低錄取標準亦不予以錄取。
- 二、總成績相同處理原則：各年級、各系錄取學生最後一名如有兩人以上總成績分數相同時，以同分參酌順序排定名次，如參酌項目成績仍相同以致錄取人數超出名額時，則增額錄取。
報考護理系同分參酌順序：1.國文成績 2.書面審查資料 3.在校歷年成績平均。
報考其他系同分參酌順序：1.國文成績 2.在校歷年成績平均。

捌、上網查詢成績及複查成績

- 一、考生可於 106 年 7 月 12 日(星期三)中午 12:00 前至本校網站查詢成績，不另寄發紙本通知。
本校網址：<http://www.cku.edu.tw/>。
- 二、考生如對成績有疑議時，應於 106 年 7 月 12 日(星期三)下午 16:00 前填妥本簡章【附件八】複查成績申請書檢附成績單影本(請考生於本校網頁自行列印)並先行以傳真方式提出申請並來電確認，逾期不予受理；並將申請書原稿、成績單影本及複查費用 50 元(請以郵政匯票方式繳交，受款人請填寫「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以限時掛號寄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並註明「複查四技轉學考成績」，所有符合規定手續申請複查考生均予分別答覆。
傳真：02-2437-6243；電話 02-2437-2093 分機 208；
收件者：20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教務處招生組 收。

玖、報到註冊

- 一、考生於 106 年 7 月 19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整，依本校「錄取報到及註冊通知單」所規定之日期、時間、地點及方式，攜帶學歷(力)證件正本、歷年成績單正本及其他各項證(文)件至本校辦理報到及註冊手續。逾期未報到及註冊者，視為放棄入學資格，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報到。
- 二、經錄取之學生應依本校規定繳交各項證件始准註冊入學，其所繳證明文件如有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一經查明即撤銷學籍，亦不發給任何修業證明；如在本校畢業後始發現者，除勒令繳銷其學位證書外，並公告取消其畢業資格。
- 三、轉學生註冊入學後，應於規定期限內，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及學則等相關規定辦理學分抵免，逾期不予受理。若因學分抵免不足須延長修業年限，概依規定辦理，不得異議。
- 四、經錄取之新生，必須於當年度入學，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 五、備取生遞補：
 - (一) 本會依錄取考生報到後之缺額，由備取生依備取順序專電通知遞補，並遞補至開學前一天。備取生擇一系辦理備取報到手續後，視同放棄其他系備取遞補資格，事後不得有任何異議。
 - (二) 未辦理報到者，以自願放棄資格論，事後不得要求遞補，並不再另行通知。
- 六、其他：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法令規章處理之。

拾、申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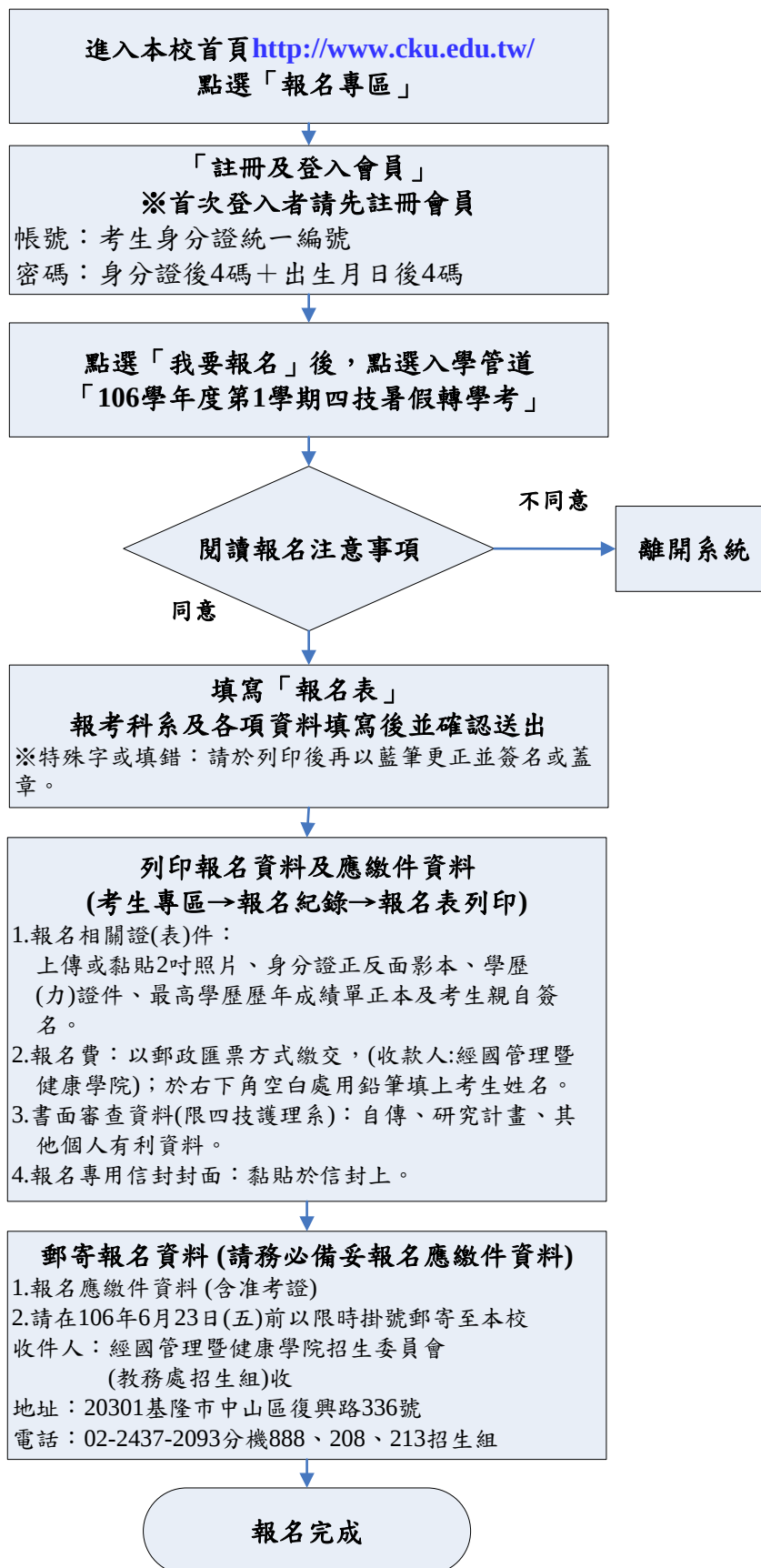
- 一、申請人若對招生過程有所質疑，得備妥相關資料放榜 15 天內以書面方式逕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逾期恕不受理。
- 二、經本校招生委員會議審議後，再以書面資料將審議結果函覆申請學生及相關單位。

拾壹、簡章發售

- 一、本簡章每份收工本費 50 元，自即日起於本校警衛室發售。
- 二、網路免費下載，請至本校網站：<http://www.cku.edu.tw>。

網路報名流程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網路報名流程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四技轉學考試報名表

(本表請考生親自以正楷填寫，如有塗改請於塗改處加蓋印章)

准考證號碼	(本欄由招生委員會填寫)				照片黏貼處(限最近六個月內二吋之半身脫帽正面相片一張)
姓名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性別	☐ 男 ☐ 女		
考生電話			考生手機		
緊急連絡人		關係		電話	
通訊處					
畢(肄)業	☐ 畢業； ☐ 在學； ☐ 肄業(修滿_____年 ☐ 上 ☐ 下學期課程)				
學歷(力)	☐ 應屆畢業生	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學制_____學校			
	☐ 非應屆畢業生	_____系(科)畢業			
	☐ 同等學力	符合同等學力_____資格			
學業總平均成績	_____分		兵役情形	☐ 未服役； ☐ 已服役； ☐ 免役	
報考年級	☐ 四技二年級； ☐ 四技三年級				
報考系別 (可跨部)	第一志願 ☐ 日間部； ☐ 進修部，_____系				
	第二志願 ☐ 日間部； ☐ 進修部，_____系				
簽認	*本人已充分了解簡章內容及規定並且所填各項資料及所附文件均經本人詳實核對無誤，若有不實或違反規定，本人願接受招生委員會處置，絕無異議，特此具結。 申請學生親自簽章：_____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件正面影本黏貼欄			身分證件反面影本黏貼欄		
承辦人簽章	1.審查證件		2.報名費		3.核發准考證
(考生無須填寫)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四技轉學考試

准 考 證

准考證號碼	(本欄由招生委員會填寫)		照片黏貼處(限最近六個月內二吋之半身脫帽正面相片一張)
考生姓名			
考生手機			
考生電話			
報考部別	☐ 日間部； ☐ 進修部		
報考學制	☐ 四技二年級； ☐ 四技三年級		
考試日期	民國 106 年 7 月 8 日(星期六)10:00 ~ 11:00		
考試科目	國文		
備 註	考試試場及相關事宜於考前一日在本校網站公告。		

試場規則

- 一、考生於考試時間攜帶准考證入場，未帶或遺失者，經監考人員核對與考生本人無誤，准予應試至當節考試結束鈴(鐘)聲響畢前，仍未送達或未依規定向考區申請補發，該科以零分計。
- 二、每節開始考試後遲到逾二十分鐘者不得入場。入場鈴(鐘)聲響後考生應即入場。考試開始三十分內不得出場，未到考試時間不得先行入場，強行入場或出場者，該科不予計分。
- 三、考生按編號入座，立即檢查試卷、座位及准考證三者之號碼，須完全相同，如有不符，應即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不得作答，如擅自作答，該科不予計分。
- 四、考生入座後，應將准考證放在考桌左上角，以便查驗。
- 五、考試進行中，發現試題印刷不清，得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但不得要求解釋題意。
- 六、考生除必用文具及橡皮擦外，不得攜帶其他無關物品入場應試，違者該科試卷扣 5 分。
- 七、考生不得相互交談、傳遞、交換試題、抄襲或便利他人答案，經勸告不聽者，該科不予計分。
- 八、考生不得將試題或答案卷(卡)攜出或投出場外，違者該科不予計分。
- 九、每節考試時間終了，應即停止作答，交卷出場後，不得在試場附近逗留違者該科不予計分。
- 十、考生如有本辦法未列之其他舞弊或意圖不軌之行為或發生特殊事故時，得由監試或試務人員予以登記，提請本校招生委員會依其情節輕重予以適當處理。
- 十一、考生准考證須妥善保存，不得遺失，登記報到時繳交核對。

注意事項：考生對於疑似違反本試場規則之行為擬進一步說明者，得於該節測驗時間結束後三十分鐘內逕向考區主任申訴說明，逾期不予受理。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四技轉學考試

報名資料黏貼單

(※本黏貼單每位申請學生均須連同報名表件繳交) 准考證號碼：____(由招生委員會填寫)

學歷(力)證件影本請浮貼於此

(畢業生：畢業證書影本。在校生：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休學生：休學證明書。退學生：修業證明書)

歷年成績單 (影本須蓋學校教務處戳章)

其他證件：請依考生身份浮貼相關證件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四技轉學考試

報考證明

茲證明考生_____已完成報名程序，准考證號碼為_____

並已繳交報名費。

報名費：請擇一勾選

- ☐ 一般生 新台幣 600 元整
- ☐ 本校應屆畢業生、校友 新台幣 300 元整
- ☐ 中低收入戶新台幣 240 元整
- ☐ 低收入戶免繳報名費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四技轉學考試報名費收據 學生收執聯		
准考證號碼	考生姓名	報名費
		☐ 新台幣 600 元整 ☐ 新台幣 300 元整 ☐ 新台幣 240 元整 ☐ 免繳

收款人：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106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四技轉學考試報名費收據 學生收執聯		
准考證號碼	考生姓名	報名費
		☐ 新台幣 600 元整 ☐ 新台幣 300 元整 ☐ 新台幣 240 元整 ☐ 免繳

收款人：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106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四技轉學考試

國軍志願役官兵准予報考證明書

姓 名	
性 別	
出 生 年 月 日	
報 考 年 級 部 別 (請填第一志願)	☐ 日間部 ☐ 進修部 ☐ 四技二年級 ☐ 日間部 ☐ 進修部 ☐ 四技三年級
報 考 系 別 (請填第一志願)	
備 註	

此 致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部 隊 代 號：

部隊長職稱姓名：

(需為權責單位核准始為有效)

部隊郵政信箱：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加蓋單位印信，如有不實證明應負法律責任)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四技轉學考試

身心障礙考生需求申請表

姓 名		准考證號碼		(審核人員填寫) 審核意見： 同意打勾 1. ☐ 2. ☐ 3. ☐ 4. ☐ 5. ☐ 6. ☐ 7. ☐ 審核人簽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報考系別(填第一志願)		
報考部別	☐ 日間部 ☐ 進修部	報 考 年 級	☐ 四技二年級 ☐ 四技三年級	
殘障類別		殘 障 等 級		
申請特殊需求請勾選，可複選	☐ 1.因下肢障礙或疾病不便上下樓梯，請安排在特殊考場就考，其餘一切比照一般考生。 ☐ 2.每科目之考試時間依一般考試時間再延長二十分鐘，但兩科目間之休息時間減為十分鐘。 ☐ 3.以原答案卡放大二倍後之影印本或以空白答案紙供考生作答選擇題。 ☐ 4.提早五分鐘進入試場準備。 ☐ 5.提供視障考生影印放大一・五倍之試題。 ☐ 6.請同意自行攜帶不作任何記號之放大鏡。 ☐ 7.其他： 			

附註：1.本會將依考生特殊需求審查，盡量提供服務。

2.本表請於報名時一併繳交。

1.身心障礙手冊影印本黏貼處

(有相片者)。

2.醫療單位出具之診斷證明書正本

身心障礙手冊影印本黏貼處

(背面)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四技轉學考試

報名資料補交切結書

本人_____報考四技轉學考試_____系，

於報到前將資料補齊，若錄取報到時無法繳交 ☐學歷(力)證書 ☐歷年成績

單正本 ☐其他_____資料，願依貴會規定喪失錄取資

格，且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本人絕無異議。

此致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立 切 結 書 人：_____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考生聯絡手機：_____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月 日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四技轉學考試

複查成績申請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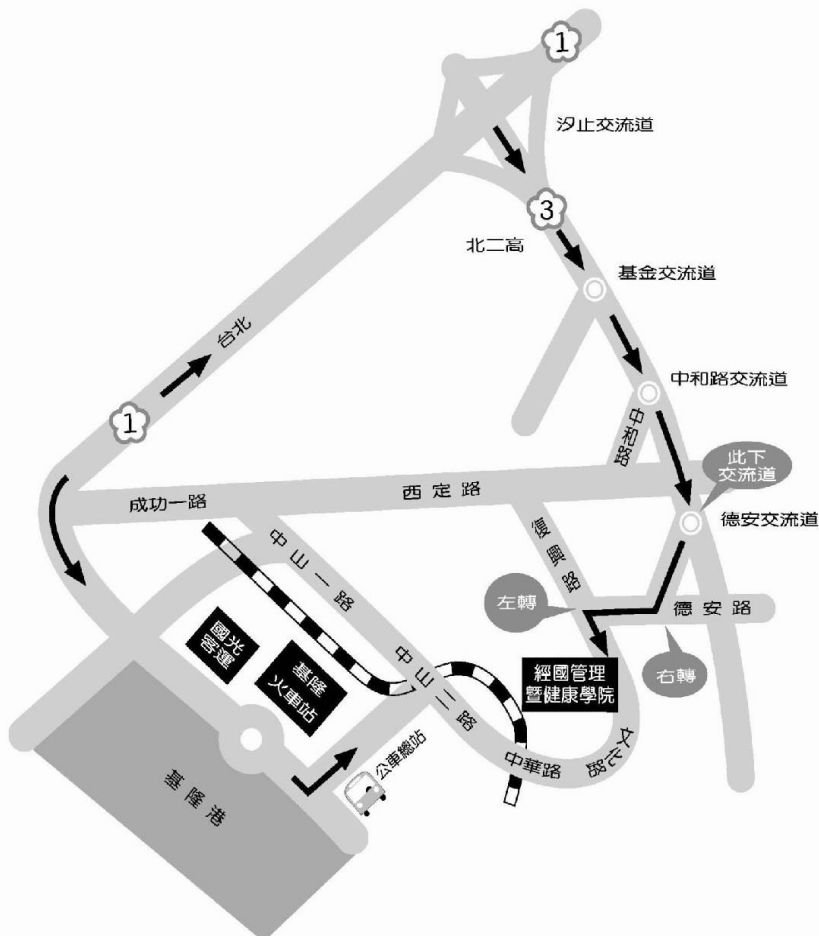
准考證號碼			
考生姓名			
聯絡電話			
E-mail			
報考部別 (請填第一志願)	☐ 日間部； ☐ 進修部		
報考系別 (請填第一志願)	☐ 四技二年級_____系 ☐ 四技三年級_____系		
複查科目	☐ 國文 ☐ 書面審查	原始成績	國文：_____分 書面審查：_____分
考生簽章	_____申請日期：106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複查後成績：國文 ☐ 不更正 ☐ 更正為_____分 書面審查 ☐ 不更正 ☐ 更正為_____分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招生委員會：			

※「複查後成績」無需填寫，考生如對成績有疑議時，應於 106 年 7 月 12 日(星期三)下午 16:00 前填妥本簡章【附件八】複查成績申請書檢附成績單影本(請考生於本校網頁自行列印)並先行以傳真方式提出申請並來電確認，逾期不予受理；並將申請書原稿、成績單影本及複查費用 50 元(請以郵政匯票方式繳交，受款人請填寫「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以限時掛號寄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並註明「複查四技轉學考成績」，所有符合規定手續申請複查考生均予分別答覆。

傳真：02-2437-6243；電話 02-2437-2093 分機 208；

收件者：20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教務處招生組 收。

交通路線圖



1 臺鐵：

搭乘臺鐵列車搭往台鐵基隆站於終點基隆站下車，出站後到斜對面公車總站搭302中山高中公車至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下車。

2 公車：

國光客運：

台北車站旁的國光號搭往國光基隆站，於基隆站下車，至基隆公車總站搭302中山高中公車至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下車。

福和客運：(台北到基隆)

基隆路→公館→松江路→行天宮→高速公路→基隆海洋廣場下車→直走右轉至基隆公車總站搭302中山高中公車至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下車。

福和客運：(新店到基隆)

新店→世貿→基隆海洋廣場下車→直走右轉至基隆公車總站搭302中山高中公車至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下車。

3 自行開車：

上北二高後，北上出和平隧道右轉，下德安路交流道後右轉，至復興路口左轉約1分鐘到達。

【住宿資訊】

- 一、備有全新男、女宿舍及身障生宿舍供遠道學生申請，每間寢室設有冷氣、寬頻網路等設備供學生使用。
- 二、住宿費：大明樓女生宿舍每人每學期新台幣 11,000 元整。
秋瑾樓男生宿舍每人每學期新台幣 8,000 元整。

【交通便利】

- 一、數條交通專車路線定點定時上車，直開學校，依實際上課天數收費。

交通路線：

1. 新莊、三重地區線。
 2. 新店、中永和地區線。
 3. 板橋、台北車站地區線。
 4. 南港、汐止地區線。
 5. 金山、萬里、大武崙地區線。
 6. 深澳坑、瑞芳、四腳亭、碇內、八堵地區線。
- 二、多線民營公車、台汽及火車，由台北至基隆火車站約 30 分鐘。
 - 三、自行開車，由台北車站經中山高接北二高基隆，經和平隧道下德安路出口右轉，直行至復興路左轉，即達本校。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四技轉學考試

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郵票黏貼處

20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招生委員會(教務處招生組) 收

考生姓名：

寄件地址：

考生手機：

請考生確實檢查資料內容後再劃記「V」符號以利處理，謝謝！
(請填第一志願)

報考部別：☐日間部

☐進修部

報考年級：☐四技二年級

☐四技三年級

報考系別：☐護理系

☐食品保健系

☐幼兒保育系

☐美容流行設計系

☐餐旅管理系

☐餐飲廚藝系

☐資訊多媒體應用系

☐觀光休閒與健康系

☐高齡照顧福祉系

☐1. 報名表【附件一】。

(1) 上傳或黏貼最近六個月內所拍攝兩吋脫帽半身正面相片 1 張。

(2)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

☐2. 准考證【附件二】(黏貼最近六個月內所拍攝兩吋脫帽半身正面相片 1 張。)

☐3. 報名資料黏貼單【附件三】。

(1) 學歷證明文件影印本或同等學力證明書。

(2) 歷年成績單正本(須蓋教務處章戳)。

(3) 其他證明文件。

☐4. 報名費及報考證明【附件四】。

(1) 報名費請以郵政匯票繳交，受款人請寫「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並請於匯票右下角用鉛筆書寫標明考生姓名。

(2) 符合報名優待者請檢附優待證明文件。

☐5. 報考護理系者，需附書面審查資料(參閱本簡章肆、報名手續第(五)項)。